枫府发〔2025〕7号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枫木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枫木镇2025年禁种铲毒工作方案》的通知

根据石柱县禁毒工作整体部署，结合我镇实际，为进一步加大禁毒工作力度，严厉打击涉毒违法犯罪活动，提高广大干部群众对禁毒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推动禁毒工作的深入开展，特制定2025年禁种铲毒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以及市委六届二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禁毒工作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全国禁毒工作电视电话会议部署，坚持综合治理、空地融合、人技结合，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推动禁种铲毒工作取得新成效。

二、任务目标

 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积极动员各方力量参与，全面提升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发现能力和打击处理能力，努力实现毒品原植物“零种植”“零产量”目标。

三、组织构架

镇党委成立2025年禁种铲毒工作领导小组，由镇党委书记马培福、镇长冉阳任组长，镇政法委员副镇长吴茂林任副组长，负责工作统一调度、安排部署，各村支书、各单位负责人任小组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镇平安法治办，彭毅任办公室主任，由谢建负责日常工作。

四、时间步骤

（一）部署发动阶段。从方案发布开始，各村、各单位、相关科室要组织专题研究，迅速动员部署，开展有针对性的踏查、宣传，全面启动禁种铲毒工作。

（二）强力攻坚阶段（2025年3月1日至6月30日）。全面铺开踏查铲毒工作，通过建立有奖举报制度、公开举报电话及信箱等方式，强化线索收集，狠抓情报研判，加强罂粟种子来源倒查，持续加大非法种毒行为打击力度，掀起禁种铲毒工作高潮。

（三）总结提炼阶段（2024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梳理工作中的亮点和不足，总结经验，评估成效，结合本辖区本行业实际，提出应对措施，进一步健全完善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综合治理体系，提升毒品原植物治理能力。

五、主要措施

（一）深入开展宣传，提升宣传效果。

镇政府要紧紧抓住毒品原植物播种、出苗、收获等关键节点，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宣传活动。一是充分利用多种媒体宣传。用好电视、广播、报纸、手机报、“两微一抖”等多种媒体平台及农村大喇叭等渠道，广泛开展禁种宣传，切实增强群众禁种意识。二是开展进村入户宣传。要积极发动村委会等基层组织以及禁毒志愿者、禁毒社工、治安联防队等社会力量，挨家挨户开展宣传。对传统种植和零星多发等地区要重点宣传、反复强调，对法律意识淡薄的高龄种植老人要发动家属、邻居参与教育劝说，提升宣传效果。三是深入林区开展宣传。要主动加强与林业科室的沟通协调，结合林区防火、资源管护、航测等措施，严防林区发生大面积非法种植问题。四是积极开展特色宣传。要深入辖区中小学校开展“禁种铲毒主题实践课”“小手拉大手”等活动，发挥孩子们活动范围广、发现能力强、积极性高的特点，对周围人群形成正向引导。要采取发布通告、公布举报电话、公布奖励办法等有效措施，鼓励人民群众在生活中发现识别并积极举报。

（二）全面踏查铲毒，确保不留死角。

镇政府要充分运用科技信息手段，最大限度铲除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一是全面踏查铲毒。要将禁种铲毒纳入基层村民委员会职责范围，整合社会资源，动员基层力量，深入开展多轮次、全方位、地毯式踏查铲毒行动。要建立完善与相邻区域的禁种铲毒协作机制，加强省际、县际联合铲毒行动，对省界毗邻复杂地区，开展毒品原植物非法种植实地联合踏查行动，建立边界禁种铲毒共治工作机制，切实做到铲毒务尽、不留死角。二是明确工作重点。要结合本辖区实际，深入开展研判，明确重点地区、重点部位和重点人员，重点加大对农村地区、城乡结合部的踏查力度，对房前屋后、林区沟壑、山丘河滩、屋顶花园、废弃厂房等易发高发部位开展针对性踏查，对有非法种植历史等重点人员日常活动区域加强排查，确保铲毒务尽。切实开展种子收缴及销毁工作，最大限度遏制私存种植及非法买卖等行为。三是加强科技应用。要利用无人机加强对潜在、人力较难抵达的种植区域开展监测，抓住毒品原植物出苗、开花和收获的关键节点，及时组织航测铲毒和进村入户的实地核查，实现精准打击，形成强大震慑。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各村、企事业单位要充分认识到禁毒工作是平安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切实树立起第一责任人意识，落实专门人员，建立健全禁毒工作长效机制，抓实抓好各项禁毒工作。

（二）明确任务，突出重点。镇禁毒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派出所要认真抓好禁毒专项斗争的各项措施和工作责任的落实，集中精力、警力，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层层落实责任制，确保领导、警力、措施到位，全力以赴抓好专项行动，切实承担起“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各村要落实人员做好禁毒宣传及信息报送工作。各企业要配合相关部门搞好涉毒人员排查，对外来职工进行禁毒宣传；各镇域内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销、运输、使用企业要切实做好易制毒化学品监管工作。

（三）加强考核，落实监督。按照镇对村岗位目标责任制考核意见，将禁毒工作纳入村干部岗位责任制考核，并实行一票否决制。对新增涉毒人员的村，扣除年终村干部岗位责任制相应分值。由镇禁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负责抓好禁毒工作的考核监督。

（此件公开发布）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枫木镇人民政府

2025年2月28日

（此页无正文）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枫木镇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 2025年2月28日印发